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审议，与会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投资金额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肇庆市高要区金利汽配产业园购买面积不超过 120 亩，总金额不超过 1800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详见公司 2017 年 1 月 2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高要区人民政府置换土地使用权及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董事会同意对公司上述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投资金额由不超过18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2100万元，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2100万元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参与上述土地使用权的竞买。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 2017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募捐活动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17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募捐活动中认捐人民币100万元，上述捐款将汇入“肇庆市高要区慈善会”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